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農學院 107 學年度 第 2 學期第 1 次院主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8 年 2 月 25 日（星期一）中午 12：10~12：45

貳、地點：農學院第一會議室

參、主席：陳福旗院長

紀錄：潘亨足

肆、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報告：

- 一、敬祝 系所主任及主管「新春如意 歲歲平安」！
- 二、依總務處環安衛中心提供的資訊，如附件 1（附件資料第 1 頁），所屬系所學程的碩博士生及新進教師必須參加環安衛教育訓練相關課程，敬請各主管宣導。
- 三、敬請多鼓勵所屬系所師生參加 2019 全國技專校院學生實務專題製作競賽將於 2/25 開始報名，校內徵件截止日期為 107 年 3 月 12 日。相關表件請參閱附件 2（附件資料第 2~15 頁）。此資訊已於 108 年 2 月 15 日轉知本院各系所。
- 四、各系所工作報告請參閱附件 3（附件資料第 16~35 頁）。

陸、上次會議(107 年 12 月 03 日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主管會議)紀錄及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列入紀錄，准予備查。**

序	上次會議提案	決議	執行情形
提案一	審查本院「107 年產學績效獎勵」申請案，提請討論。	農學院 107 年產學績效獎勵(分配金額 1,860,000 元)第 1 級 11 名、第 2 級 9 名，共計 20 名(含副教授職級以下 7 名)，備取 5 名，名單如下。 1. 食品系謝寶全教授第一級 1 萬元 2. 農園系陳福旗教授第一級 1 萬元 3. 養殖系陳英男教授第一級 1 萬元 4. 食品系蔡碧仁教授第一級 1 萬元 5. 生技系施玟玲教授第一級 1 萬元 6. 農園系金石文教授第一級 1 萬元 7. 木設系林曉洪教授第一級 1 萬元 8. 農園系賴宏亮教授第一級 1 萬元 9. 森林系陳美惠教授第一級 1 萬元 10. 動畜系張秀鑾教授第一級 1 萬元 11. 農園系陳幼光教授第一級 1 萬元 12. 森林系陳朝圳教授第二級 5 仟元	提送本校 107 年 12 月 06 日 107 年度產學績效獎勵審查會議審議通過

序	上次會議提案	決議	執行情形
		13. 森林系王志強副教授二級 5 仟元 14. 農園系何韻詩副教授二級 5 仟元 15. 養殖系吳宗孟助理教授二級 5 仟元 16. 農園系李鎮宇副教授二級 5 仟元 17. 農園系王鐘和教授二級 5 仟元 18. 農園系梁佑慎副教授二級 5 仟元 19. 養殖系翁韶蓮教授二級 5 仟元 20. 農園系林素汝副教授二級 5 仟元	
臨時動議	無		

柒、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農學院

案由：本院 108 年度資本門及經常門經費分配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07 年 12 月 17 日 107 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及本院「儀器設備重點補助經費執行要點」規定辦理。
- 二、108 年度本院資本門獲分配 26,882,000 元，經常門分配 2,789,000 元。
- 三、依本院儀器設備重點補助經費執行要點第二、三點規定，應就 108 年度資本門所獲分配額度 45% 為 12,096,900 元，依規定比例分配基本經費。
一般補助型(公式型)之分配比例：基本數 30%、分配年度之學生人數 40% 及前三年系所教師執行計畫金額 30%。
- 四、競爭型經費（分為一般型及跨領域創新型）補助 35% 為 9,408,700 元（一般型 4,908,700 元，跨領域創新型 4,500,000 元），開放本院各單位（系、所）依據所屬該年度「與教學及研究有關之所需儀器設備」提出申請。競爭型經費申請案請於 3 月 15 日前提出，本院將邀請資深教授於 3 月下旬組成審查委員會決議分配事宜，並隨後公布。
- 五、院保留 20% 經費（5,376,400 元），提供新進教師、推動院務及緊急需求申請。
- 六、經費核定通知後兩個月內應辦妥採購申請，逾時未申請將予收回，連同各項設備標餘款由農學院統籌運用。
- 七、請各系確認 108 年度補助辦理研討會型式（國內研討會或國際研討會），如有經費需求請儘速檢送簽呈至本院，以便授權經常門經費。

八、檢附 108 年度資本門經費分配表【附件 4】(附件資料第 36 頁)、108 年度經常門經費規劃表【附件 5】(附件資料第 37 頁)。

決議：

- 一、依原比例修正一般型(公式型)各系所資本門分配，如附件 8。
- 二、附帶決議：同一教師以不同單位申請競爭型費補助，將斟酌補助經費。

提案二

提案單位：農學院

案由：本院 108 年度各系所之中、西文圖書經費分配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校圖書與會展館 107.01.05(107)圖採字第 001 號通知辦理。
- 二、108 年度中、西文圖書經費，各學院及圖書館之分配(如下表)。

院別	圖書分配比例	西文圖書總經費 2,000,000	中文圖書總經費 1,000,000
農學院	22.55 %	451,000	225,500
工學院	19.62 %	392,400	196,200
管理學院	17.94 %	358,800	179,400
人文學院	10.94 %	218,800	109,400
國際學院	3.36 %	67,200	33,600
獸醫學院	5.59 %	111,800	55,900
圖書館	20 %	400,000	200,000

三、本院 108 年度經費分配：(一)西文期刊金額 451,000 元，(二)中文期刊金額 225,500 元，各系所分配情形，如下表。

(一)西文期刊金額 451,000 元，各系所分配情形：

系別及代碼	加權後學生總數	105~107 年度計畫經費	各系所基本分配之金額 = 農學院總經費×30%÷本院總系所數	依學生人數比例分配之金額 = 農學院總經費×40%×(各系學生總數加權÷全院學生總數加權)	依前三年系所教師執行計畫金額比例分配之金額 = 農學院總經費×30%×(各系所計畫經費÷全院計畫總經費)	總計
農園生產系(11)	689	58,580,298	11,275	33,199	13,947	58,420
森林系(12)	300	97,757,205	11,275	14,455	23,274	49,004
水產養殖系(13)	328	110,799,920	11,275	15,804	26,379	53,458
生物科技系(18)	335	43,963,046	11,275	16,142	10,467	37,883

木材科學與設計系(19)	270	35,462,322	11,275	13,010	8,443	32,727
生物資源博士班(21)	87	18,873,200	11,275	4,192	4,493	19,960
動物科學與畜產系(26)	387	51,665,272	11,275	18,647	12,300	42,223
植物醫學系(27)	273	34,092,953	11,275	13,154	8,117	32,546
食品科學系(36)	880	101,660,727	11,275	42,402	24,203	77,880
食品生技碩士學位學程在職專班(46)	58	0	11,275	2,795	0	14,070
科技農業學士學位學程(1A)(29)	89	0	11,275	4,290	0	15,565
食品安全管理研究所(28)	48	15,443,000	11,275	2,313	3,677	17,264
總計	3744	568,297,943	135,300	180,402	135,300	451,000

(說明：

- 一、本經費 451,000 元之分配係依據本院「儀器設備重點補助經費執行要點」第三點之分配方式：以基本數 30%、分配年度之學生人數 40%及前三年系所教師執行計畫金額 30%依比例分配之。
- 二、各系所學生人數之統計，依據教務處網站公布之「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校各系人數統計表」計算之，唯碩士班學生 1 人以大學部學生 2 人計算之、博士班學生 1 人以大學部學生 3 人計算之。

(二)中文期刊金額 225,500 元，各系所分配情形：

系別及代碼	加權後學生總數	105~107 年度計畫經費	各系所基本分配之金額 =農學院總經費×30%÷本院總系所數	依學生人數比例分配之金額 =農學院總經費×40%×(各系學生總數加權÷全院學生總數加權)	依前三年系所教師執行計畫金額比例分配之金額 =農學院總經費×30%×(各系所計畫經費÷全院計畫總經費)	總計
農園生產系(11)	689	58,580,298	5,638	16,599	6,973	29,210
森林系(12)	300	97,757,205	5,638	7,228	11,637	24,502
水產養殖系(13)	328	110,799,920	5,638	7,902	13,190	26,729

生物科技系 (18)	335	43,963,046	5,638	8,071	5,233	18,942
木材科學與 設計系(19)	270	35,462,322	5,638	6,505	4,221	16,364
生物資源博 士班(21)	87	18,873,200	5,638	2,096	2,247	9,980
動物科學與 畜產系(26)	387	51,665,272	5,638	9,324	6,150	21,111
植物醫學系 (27)	273	34,092,953	5,638	6,577	4,058	16,273
食品科學系 (36)	880	101,660,727	5,638	21,201	12,102	38,940
食品生技碩 士學位學程 在職專班 (46)	58	0	5,638	1,397	0	7,035
科技農業學 士學位學程 (1A)(29)	89	0	5,638	2,144	0	7,782
食品安全管 理研究所 (28)	48	15,443,000	5,638	1,156	1,838	8,632
總 計	3744	568,297,943	67,650	90,200	67,650	225,500

(說明：

一、本經費 225,500 元之分配係依據本院「儀器設備重點補助經費執行要點」第三點之分配方式：以基本數 30%、分配年度之學生人數 40%及前三年系所教師執行計畫金額 30%依比例分配之。

二、各系所學生人數之統計，依據教務處網站公布之「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校各系人數統計表」計算之，唯碩士班學生 1 人以大學部學生 2 人計算之、博士班學生 1 人以大學部學生 3 人計算之。)

四、擬辦：會議決議後，回覆圖書館採編組(libweiji@mail.npust.edu.tw)，彙辦圖書訂購作業。

決議：照案通過。決議回覆圖書館採編組。

提案三

提案單位：農學院

案由：本院 108 年度各系所成果發表時程及規劃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 108 年度成果發表會農學院時程規劃表如下表(成果發表會場次計算方式：1~12 月份各學院預定舉辦 41 場次，依學院教師數比例分配；各學院 1 個月至多以排定一次為原則)。本院分配 11 場次。
- 二、本院規劃時程表如下：

職別/週次	教師數/日期	負責系所別	備註/說明
教授	45		
副教授	35		
助理教授	10		
講師	6		
記者會次數 (全校41 場)			成果發表會場次計算方式：1~12 月份各學院預定舉辦 41 場次，依學院教師數比例分配；各學院 1 個月至多以排定一次為原則。
1 月份	108.1.18		
2 月份			108.2.2~2.10 春節期間 108.2.28~3.1 和平紀念日連假報導暫停
3 月份	108.3.4~8		108.3.28~29 運動會報導暫停
4 月份	108.4.8~12		108.4.3~4.5 民族掃墓節連假報導暫停
5 月份	108.5.6~10		
6 月份	108.6.3~6		108.6.15 畢業典禮報導暫停
7 月份	108.7.1~5		
8 月份	108.8.5~9		
9 月份	108.9.2~6		
10 月份	108.9.30~10.4		108.10.10~11 雙十國慶連假報導暫停
11 月份	108.11.4~8		108.11.25~29 校慶報導暫停

職別/週次	教師數/日期	負責系所別	備註/說明
12 月份	108.12.2~6		

決議：照案通過。調查各系所預訂辦理的場次後，彙整回覆至學術副校長室。

提案四

提案單位：農學院生物資源博士班

案由：擬修正「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農學院生物資源博士班自我評鑑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03.08.11 臺教技(二)字第 1030117417A 號函核定農學院「生物資源研究所」更名「農學院生物資源博士班」，並已通過 104 年 6 月 15 日第 57 次校務會議之學校組織規程修正辦理，如附件 6 (附件資料第 38 頁)。本案經 107 年 9 月 11 日生資博班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班務會議修正通過。
- 二、為符應本校組織章程班名之稱呼，法案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說明如下：

序號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農學院生物資源博士班(以下簡稱 本所班)為落實自我評鑑與改善之精神，特依「本校自我評鑑實施辦法」第六條規定，制定 本所班 自我評鑑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農學院生物資源博士班(以下簡稱 本所)為落實自我評鑑與改善之精神，特依「本校自我評鑑實施辦法」第六條規定，制定 本所 自我評鑑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修正文字。
第三條	內部評鑑委員之遴聘，由 本所班 評鑑工作小組推薦 3 至 4 位本校具教學經驗之教師，或專業領域之業界代表，經校專業評	內部評鑑委員之遴聘，由 本所 評鑑工作小組推薦 3 至 4 位本校具教學經驗之教師，或專業領域之業界代表，經校專業評	修正文字。

	<p>鑑工作小組初審後，由副校長室簽請校長遴聘組成，對本要點第四條之本辨班辦學績效項目進行評估與改善建議，以及對前次評鑑建議改善成效查核。</p>	<p>鑑工作小組初審後，由副校長室簽請校長遴聘組成，對本要點第四條之本所辦學績效項目進行評估與改善建議，以及對前次評鑑建議改善成效查核。</p>	
第五條	<p>本辨班評鑑之負責人為辨長主任，自我評鑑工作小組包括本辨班專任教師共同組成，每學年為一任期，連選得連任。</p> <p>工作小組之任務：</p> <p>(一) 規劃本辨班自我評鑑事宜。</p> <p>(二) 本辨班評鑑項目、參考效標之研擬。</p> <p>(三) 本辨班評鑑表冊內容之填寫。</p> <p>(四) 本辨班自我評鑑時實地訪評安排事宜。</p> <p>(五) 以及其他自我評鑑相關事項等。</p>	<p>本所評鑑之負責人為所長，自我評鑑工作小組包括本所專任教師共同組成，每學年為一任期，連選得連任。</p> <p>工作小組之任務：</p> <p>(一) 規劃本所自我評鑑事宜。</p> <p>(二) 本所評鑑項目、參考效標之研擬。</p> <p>(三) 本所評鑑表冊內容之填寫。</p> <p>(四) 本所自我評鑑時實地訪評安排事宜。</p> <p>(五) 以及其他自我評鑑相關事項等。</p>	修正文字。
第六條	<p>評鑑委員建議事項應依「本校自我評鑑實施辦法」第七條之規</p>	<p>評鑑委員建議事項應依「本校自我評鑑實施辦法」第七條之規</p>	修正文字。

	定，於 班務會議 和其他相關會議中檢討改進，並於每年學期結束前將改進成果提校評鑑指導小組於行政會議審議及追蹤考核。	定，於 <u>所務會議</u> 和其他相關會議中檢討改進，並於每年學期結束前將改進成果提校評鑑指導小組於行政會議審議及追蹤考核。	
第八條	本要點經 班務會議 通過，並提請院主管會議核定後實行，修正時亦同。	本要點經 <u>所務會議</u> 通過，並提請院主管會議核定後實行，修正時亦同。	修正文字。

三、檢附「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農學院生物資源博士班自我評鑑實施要點」修正後條文及班務會議紀錄，如附件 7（附件資料第 39~43 頁）。

決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下午 12：45）

附件 8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農學院 108 年度 各系所儀器設備重點補助經費分配表

系別及代碼	107 年度之學生總數加權	105~107 年度系所教師執行計畫人均金額	各系所基本分配之金額 = 農學院總經費 × 45% × 30% ÷ 本院總系所數	依學生人數比例分配之金額 = 農學院總經費 × 45% × 40% × (各系學生總數加權 ÷ 院學生總數加權)	依前三年系所教師執行計畫金額比例分配之金額 = 農學院總經費 × 45% × 30% × (各單位人均經費 ÷ 人均總經費)	108 年度總計	107 年度分配經費
農園生產系 (11)	689	1,220,423	302,423	890,466	242,500	1,435,388	1,601,524
森林系 (12)	300	3,491,329	302,423	387,721	693,732	1,383,876	1,424,091
水產養殖系 (13)	328	3,258,821	302,423	423,908	647,532	1,373,863	1,412,255
生物科技系 (18)	335	1,188,190	302,423	432,955	236,095	971,473	1,067,419
木材科學與設計系 (19)	270	1,313,419	302,423	348,949	260,978	912,350	915,820
生物資源博士班 (21)	87	1,572,767	302,423	112,439	312,511	727,373	772,547
動物科學與畜產系 (26)	387	1,519,567	302,423	500,160	301,940	1,104,523	1,183,383
植物醫學系 (27)	273	1,065,405	302,423	352,826	211,697	866,946	936,428
食品科學系 (36)	880	1,918,127	302,423	1,137,315	381,135	1,820,872	2,015,127
食品生技碩士學位學程在職專班 (46)	58	0	302,423	74,959	0	377,382	401,483
科技農業學士學位學程 (1A)(29)	89	0	302,423	115,024	0	417,446	0
食品安全管理研究所 (28)	48	1,715,889	302,423	62,035	340,950	705,407	366,823
總計	3,744	18,263,937	3,629,070	4,838,760	3,629,070	12,096,900	12,096,900

說明：

- 一、依據 107 年 12 月 17 日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農學院之資本門總經費 26,882,000 元，其中 45% 一般補助型經費為 **12,096,900 元**，依公式分配支應各系所。本分配表依據本院「儀器設備重點補助經費執行要點」規定之比例分配，一般補助型以基本數 30%、分配年度之學生人數 40% 及前三年系所教師執行計畫金額 30%。
- 二、依據本院「儀器設備重點補助經費執行要點」，35% 金額為競爭型，開放本院各單位（系、所）依據所屬該年度「與教學及研究有關之所需儀器設備」提出申請；另 20% 為院保留經費，提供新進教師、推動院務及緊急需求申請。
- 三、各系所學生人數依據教務處網站公布之「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校各系人數統計表」計算，含進修部學生人數。碩士班學生 1 人以大學部學生 2 人計算、博士班學生 1 人以大學部學生 3 人計算之。